

SAWNEE ELECTRIC MEMBERSHIP CORPORATION

政策 420

主题： 预付电费计划

I. 目标

- A. 本政策旨在界定 Sawnee Electric Membership（“合作社”）预付电费计划（“本计划”）所涉及的不同属性以及服务规则及规例。
- B. 本政策界定本计划的属性及规定以及本计划项下所使用的条文。

II. 内容

A. 一般条款

- 1. 本计划（定义见本文件）属自愿性质，参与成员（“参与者”）必须通过签立补充合同（“预付电费计划条款及条件”，本文件随附的附件 1）申请参与本计划。
- 2. 合作社可全权酌情决定选择拒绝接受某成员参与本计划。
- 3. 合作社可将未遵守本文件（或经修订文件）所述规定的参与者从本计划中除名。
- 4. 成员账户适用的若干每月电费可转换为本计划项下的“每日电费”。

B. 规定

- 1. 本计划参与者负责有关其于本计划项下账户管理的一切事宜。
- 2. 强烈建议参与者订阅合作社的在线账单支付门户网站。
- 3. 本计划仅限于合作社的单相（等于或低于 200 安培用电服务）用电账户，该等账户有资格获得合作社零售电价表“H”（居民服务）项下的服务。
- 4. 若干适用限制和例外情况概述如下。

预付电费计划

第 2 页

C. 限制和例外情况

1. 本计划仅限于：
 - a. 合作社零售电价表“H”项下适用的单相（200 安培或以下）用电服务及 / 或有资格享有该电价表项下的服务及获得相关服务的地区；及
 - b. 同意遵守本计划服务规则及规例（其可不时存在、经修订及在本文件中界定）的合资格成员。
2. 若属以下成员，则无资格参与本计划：
 - a. 该名成员（或同一处所内的居民）具有需要用电服务以防发生威胁生命的医疗紧急事故的医疗状况。

D. 不适用于预付电费计划的合作社计划

1. 合作社的预算账单计划（定义见政策 310 “居民预算账单计划”）于本计划项下不可用。
3. 本计划参与成员无权作出合作社政策 403 “付款、欠费暂停服务及安排”项下规定的付款安排。
4. 合作社的电子转账付款计划于本计划项下不可用。
5. 合作社的净用电电费(NEM)附加条款于本计划项下不可用。
6. 合作社的银行汇票和信用卡提取计划于本计划项下不可用。
7. 政策 302 “服务费”项下所列的以下费用不适用于本计划参与者：
 - a. 内容“II”服务类型“A”逾期付款“5”居民服务“a”所载的逾期付款费用；及
 - b. 内容“II”服务类型“A”服务重新连接“3”第“a”段所载的服务重新连接费用。

E. 零售电价表

1. 合作社将根据现有或可能经董事会修订的合作社零售电价表“H”（居民服务）向本计划参与者收取所有成本及在本计划期间所使用的电费。
2. 按此电价收取的若干成本可转换为“每日电费”并经每日评定。

F. 每日用电量

1. 本计划将使用（如可能）参与者服务所在地安装的参与者电表所显示数据或该电能表产生的实际及（在若干情况下）估计每日用电量数据，或（如属估计）合作社员工可能推定的每日用电量。
2. 倘未及时获取实际电表读数或实际电表读数因其他原因而无法获取，则可“估计”已经或将会漏记的每日用电量。
3. 倘若合作社因任何原因而在很长一段时间无法获取实际每日电表读数，其可选择采集实际电表读数，并可在采集后立即对参与者欠付的电费账单作出可能需要的相关调整（借记或赊欠），以显示在本计划项下所使用的实际电能。

G. 账单

1. 本计划将不会通过美国邮件或其他方式提供纸质账单表及 / 或纸质账单明细表。
2. 有关付款、账单金额及 / 或账户余额的信息将通过合作社的付款门户网站及 / 或其他远程接入渠道提供。

H. 付款

1. 成员必须首次预付最低四十美元(\$40)的用电服务费，另加政策 302 “服务费”指定的适用费用，以及任何其他适用费用（例如会费或其他）。
2. 该笔首次预付款将于成员启用本计划项下的服务时记入参与者预付款账户。
3. 所收取的付款将立即汇入参与者账户。
4. 合作社实收相关付款后，参与者账户将可获得能源补助承诺及 / 或付款补助支持。

预付电费计划

第 4 页

I. 未偿还到期余额

1. 参与者必须同意支付欠付合作社的所有未偿还金额，方可加入本计划。
2. 预付款安排将可最多存放欠付合作社的初始金额 400 美元。
3. 参与者须在参与本计划之前支付所有未缴电费。
4. 倘参与者未能根据相关安排或本计划的条文支付欠付合作社的任何未偿还金额，合作社将暂停参与者的用电服务。

J. 最低余额要求

1. 于本计划任何时刻，计划参与者的账户贷方余额或余额均须维持在零美元 (\$0)。
2. 一旦计划参与者的账户余额不足零美元(\$0)，参与者的用电服务即告暂停。

K. 暂停服务通知

1. 根据本计划，参与者将不会收到以美国邮件寄出的印刷 / 纸质欠款通知。
2. 本计划项下的所有正式通信（包括暂停服务通知及账户余额不足通知）将通过合作社的在线门户网站提供。

L. 服务保证金

1. 参与者在加入本计划时无须支付任何保证金（定义见政策 307 “服务保证金 — 居民服务”）。
2. 政策 307（现行或经修订）适用于未参与本计划但寻求与合作社重新建立 / 建立用电服务的任何人士。
3. 评估政策 307 项下界定的标准使用时，将不会考虑获得本计划项下服务时在合作社建立的信用记录。
4. 参与者使用相关账户已支付及合作社保留的所有现有保证金，均将记入参与者账户作为参与本计划的一部分。
5. 合作社将根据具体情况考虑退还任何剩余的保证金金额。

M. 服务的暂停及成员资格终止

1. 本计划参与者的账户余额一旦高于零美元(\$0)，其将被暂停使用服务。
2. 根据合作社的规则可延期暂停服务的本计划参与成员，将累积于延期期间所提供所有用电服务的债务，并将负责支付所有相关金额，以维持相关服务。
3. 暂停服务可随时（一周 7 天，一天 24 小时）发生，包括假日和周末（星期六和星期天）。
4. 暂停服务时间达七(7)天或以上的参与者被视为不活跃，其成员资格亦将被终止，且该名参与者将收到载有所有已享受服务费用的“最终账单”（扣除付款及可退还费用及收费退款）。
5. 不活跃账户的最终账单将通过美国邮件发送至参与者就相关账户在合作社存档的最后为人所知的地址。
6. 在恢复相关服务之前，不活跃账户必须支付当时欠付的所有金额，以及其他适用费用及收费。
7. 除非不活跃账户的前任参与者根据合作社细则取得新成员资格，否则不被视为成员，且无权行使任何成员权利。

N. 在账户变得不活跃之前恢复服务

在参与者账户被视为“不活跃”之前的任何时间：

1. 一般而言，只要参与者的用电服务账户贷方余额或余额等于零美元(\$0)，即可在可行范围内尽快恢复 / 重新建立服务。
2. 恢复服务可通过位于参与者住所的远程装置进行，从而在远程恢复服务。
3. 参与者可能需要按照合作社员工的指示采取若干措施，方可恢复用电服务，以确保以安全及适当的方式恢复服务。
4. 一旦被暂停服务的参与者的账户余额高于零美元(\$0)，合作社员工即可向参与者提供恢复服务所需步骤的具体指示。

O. 计划初期的未偿还余额

1. 计划参与者仅可就当时欠付合作社的任何“未偿还”余额（在本计划项下为 400 美元或以下）作出一次性付款安排。
2. 参与者必须悉数支付当时应付合作社的任何未偿还余额（高于 400 美元），方可参与本计划。
3. 本文件所述的根据本计划（其付款安排于订立本计划前制定）作出的所有付款将根据下文规定入账：
 - a. 任何付款的 50%须用于一次性付款安排余额；及
 - b. 付款的 50%须用于本计划。
4. 在清偿付款安排后，所有未来付款金额将记入参与者于本计划项下的账户。

P. 赔偿

1. 计划参与者须就账户、参与本计划、参与者未能遵守本计划条文或履行本计划确定的义务、账户暂停、服务恢复以及服务中断所涉及的任何类型或性质的任何及所有索赔、损失、成本及开支承担所有责任，并向合作社及其成员、受托人、董事、高级职员、经理、雇员、代理、代表、附属公司、继任人及受让人作出赔偿，并使其免受侵害，包括但不限于因以下各项招致的损害赔偿或损失：
 - a. 人身伤害或死亡；
 - b. 财产损害；
 - c. 声称因暂停、中断或恢复预付款账户用电服务而招致的财务或货币损失的损害赔偿；
 - d. 因暂停、中断或恢复相关账户用电服务带来的不便或不适；
 - e. 声称与暂停、中断或恢复相关账户用电服务相关的健康问题；
 - f. 因与暂停、中断或恢复相关账户用电服务相关的申索或法律诉讼招致的成本、开支或律师费；

- g. 第三方或第三方代表承担因相关账户或参与者未能遵守其于本计划项下确定的义务而引起或招致的任何及所有义务；
 - h. 与在暂停服务后恢复相关账户用电服务相关的任何及所有财产损害、人身伤害或死亡；及
 - i. 相关账户所涉及的任何附带的损害赔偿。
2. 本计划参与者须对于暂停服务期间使用并于重新连接时可重新使用的接入参与者电表所有电器及操作系统（例如火炉、加热器、加热系统、熨斗、吹风机等）承担责任。
 3. 参与者须就与恢复相关账户用电服务相关的任何损害赔偿（人身伤害、财产损害、业务损失、附带损害赔偿、第三方损害赔偿）向合作社作出赔偿。

Q. 其他

1. 街道照明 — 合作社根据与本计划中的参与者账户有关的户外照明（“OL”）电价表开具账单的所有路灯，都将根据与路灯相关的每月收费缴纳电费。
2. 干扰电表 — 如果发现存在干扰合作社任何物业或设备的情况，参与者将从本计划中除名，并且将支付适用政策概述的额外费用及 / 或保证金。
3. 计划终止及 / 或变更 — 合作社员工保留随时将任何参与者从本计划中除名的权利。此外，合作社董事会可全权酌情决定保留随时修订及 / 或取消本政策及本计划的权利，而毋须另行通知。

R. 确认

1. 本计划的参与者必须以书面形式确认接受附件 1（随附于本政策并构成本政策的一部分）所载的计划要求。

III. 责任

总裁兼首席执行官有责任实施本政策、为其全面执行制定适当的控制措施并向董事会报告其发现的情况。

采纳日期: 09/18/14

修订日期: 11/20/14

03/03/15

09/17/15

11/15/18

03/18/21

生效日期: 01/01/15

01/01/15

03/04/15

09/18/15

11/16/18

03/19/21

补充合同

预付电费计划条款及条件

(附件 1)

下方签署人（下称“有关成员”）特此申请参与 Sawnee Electric Membership Cooperative（下称“Sawnee EMC”）的预付电费计划（“本计划”），并同意遵守下列条款及条件：

1. 有关成员确认，除本补充合同外，可能不时存在的下列文件亦适用于并规管有关成员从 Sawnee EMC 获得用电服务的条款：(i)有关成员的入会申请表；(ii) Sawnee EMC 细则；(iii) Sawnee EMC 服务规则及规例；(iv) Sawnee EMC 政策（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随附的政策 420）；及(v) Sawnee EMC 的适用电价。本补充合同连同可能不时存在的所有上述文件，均对双方具有约束力且应被称为“规管文件”。倘若本补充合同或政策 420 的任何条文与其他规管文件的任何条文相冲突，概以本补充合同及政策 420 的条文为准。
2. 有关成员应支付规管文件中规定的任何会费、转让费、连接费及 / 或适用费用。
3. 有关成员确认，计划参与者将不会收到电力使用或其他适用费用或收费的月结单。
4. 有关成员应负责定期监控计划账户的余额，并了解一旦账户余额小于零（0.00 美元），用电服务就可能会被立即切断（包括在周末和节假日），而毋须发出书面通知。
5. 有关成员确认，在作出付款后，即可立即自动恢复用电服务。在有关成员于用电服务被暂停时作出付款之前，其必须确保所有电器均处于关闭状态，且电力系统能够安全地重新接通电源。在下方签署，即表示有关成员同意就其于存入电费后重新接通用电服务所产生的任何及所有损害赔偿承担全部责任，并同意确保 Sawnee EMC 不受损害。
6. 如果用电服务在七(7)天或更长时间内仍处于暂停状态，则有关成员于 Sawnee EMC 的成员资格将被终止，且有关成员将收到最终账单。在成员资格终止后，有关成员将不再享有成员权利，且恢复用电服务将需要完成新的成员资格申请、支付新会费以及遵守当时可能适用的有关其他服务条款。

请填写以下部分并将其交还给 Sawnee EMC（地址为 543 Atlanta Highway, Cumming, GA 30040）或通过电子邮件 customerservice@sawnee.com 发送。

账号： _____

服务地址 / 地点： _____

日期： ____/____/____ 手机号码： () _____ - _____

电子邮件地址： _____

成员姓名（正楷）

联合成员姓名（正楷）

成员签名

联合成员签名